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聘乡镇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公告

为贯彻落实《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南省教育扶贫规划(2015-2020年〉的通知》精神，进一步加快学前教育发展步伐，切实解决学前教育师资问题，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15名乡镇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为切实搞好招聘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本次公开招聘双牌县乡镇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15名。

二、报考条件

1、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热爱幼儿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敬业精神、奉献精神和道德品质。

2、持有幼儿教师资格证，普通话等级二级乙等及以上。

3、年龄30周岁以内（即1990年1月1日以后出生），身心健康，能胜任招聘岗位工作。

4、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或全日制师范学校幼儿教育专业中专毕业。

5、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应聘：

（1）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

（2）曾被开除公职的;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

（4）曾在招聘考试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招聘纪律行为的;

（5）其它不适宜从事教师岗位工作的。

三、招聘程序

**（一）网上报名及网上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2020年7月12日8:00时至7月15日18:00时。

2.报名网址：登陆双牌人事考试网。网址链接：   http://new.way51.com/iweb/webadmin/examsign.html?o=27

本次考试采取网络报名方式进行，不设现场报名。报考人员应仔细阅读招考简章、岗位表，报考符合条件的岗位。每人只能选择一个岗位报名。

报考人员应同意诚信承诺书，必须符合所报岗位的条件要求，如实填写本人相关信息，并保证信息的完整、合法、真实、准确。报考人员和有关单位、人员提供的涉及报考资格的材料或信息不实的，取消本次报考资格；报考人员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或者伪造学历证书及其他有关证件、证明骗取考试资格的，取消本次报考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报考人员必须先在报考系统完成实名认证，未通过实名认证的考生其报考信息不被系统接受。同时，必须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电子证件照片，因上传照片模糊不清或不符合要求而造成的不能正常报考等情况由报考者本人承担后果。

3.职位选择与修改：报考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报考信息。报考信息一经提交，即自动流转进入资格初审环节，其信息将无法进行修改。所需资料：网上填写《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报名登记表》（附件1），上传报考人员身份证、毕业证(应届生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但需在2020年12月31前取得毕业证书) 、教师资格证、《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诚信应聘承诺书》等资料。

4.资格初审。由用人单位负责，初审时间为：2020年7月12日上午8:00-7月15日下午18:00（上班时间）。报考人员应及时登录报名网站，查看审核状态。

5.打印报名表和准考证。完成报名、通过资格初审的报考人员需在报考系统自行下载打印报名表，并妥善保存，资格复审时交招考单位审查。准考证具体打印时间另行通知。考生须关注报名网站信息，自行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

6.不收取报名费。

**（二）笔试。**

1.开考比例。招聘人数与报名人数的比例达到1∶3方能开考,未达到1∶3的相应核减招聘计划，核减后仍达不到1∶3的取消招聘职位或经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同意报县人社局批准后降低开考比例。凡降低开考比例或实际参考人数未达到开考比例的，需达到50分或同岗位参考考生的平均分方能参加面试。

2.笔试分值占比。笔试总分为100分，占总成绩的50%。

3.笔试时间。2020年7月24日。

4.笔试地点。待定（以准考证为准）

5.笔试方式及内容。笔试为闭卷考试，考试内容为小学、初中文化知识，幼儿教育专业知识和技能，教学法的运用及教育学、心理学基础知识，成绩满分100分。由县教师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聘请专业人员统一命题、制卷、阅卷，并负责考试考务工作。笔试时间为120分钟，笔试成绩发布在双牌新闻网、双牌政府信息网和双牌发布。

6.笔试成绩复查。笔试成绩公布后，考生可在成绩公示次日，由本人书面申请按规定复查，逾期不再受理。

**（三）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由双牌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资格审查时间另行公告。

2.资格审查对象。笔试、面试入围人员。

3.资格审查内容。报考人员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报名登记表、毕业证或全日制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推荐表、户口本、职位要求的资格证书等，未按规定要求进行资格审查的报考人员，视为放弃资格审查。提交材料主要信息不实，或不符合招考职位条件的，资格审查不合格。

4.资格审查对象递补。因报考人员放弃资格审查和资格审查不合格而造成招考职位拟面试人数达不到招录计划比例的，在报考该职位人员中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5.资格审查贯穿招考工作全过程。在招考各环节发现报考者不符合报考资格条件的，教师招聘单位均可以取消其报考资格或者录用资格。

**（四）面试。**

1.面试时间：待定（另行通知）。

2.面试地点：待定。

3.面试对象。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按岗位招聘人数1：2的比例确定试教人员，如出现末位入围面试人员笔试成绩相同的，则一并入围面试。若因人放弃参加试教，则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依次进行一次等额递补。对参加面试的人员未达到1:2比例的，按实际人数参加面试，面试成绩不能低于70分（低于70分者，不予聘用）。

4.面试方式。面试采用现场随机抽取课题试教的方式进行，学校提供相应的教材。面试成绩满分100分，考生在试教前30分钟抽签确定试教章节，备课时间30分钟，试教时间不超过10分钟，由考官根据试讲说课情况给出分数并当场宣布。

5.面试内容。面试为双牌县公办幼儿园使用中班教材内容，试教过程必须涵盖五项全能的内容（即弹琴、唱歌、舞蹈、美工、讲故事）。

6.分值占比。按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的比例合成考试综合成绩，各科成绩均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考生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汇总成绩在面试结束后3个工作日内公布在双牌新闻网、双牌政府信息网和双牌发布。

7.当出现报考人员因特殊原因放弃面试资格的情况，可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但不实行跨岗位调剂。报考人员放弃面试资格的应在面试前五天告知双牌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面试公告发布后，不再进行递补。

**（五）体检。**

1.体检对象确定。根据考试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招聘岗位人数1：1的比例确定参加体检人选。综合成绩相同的，取试教成绩高的参加体检。

2.体检标准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试行）》执行，并增加吸食毒品尿液检测。

3.对体检结论有异议的，可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要求，复检只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4.对因应聘者本人自动放弃或非因组织原因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符合要求等原因产生的职位空缺，根据缺额按考试最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等额递补，同一岗位递补不得超过两次。

5.体检结论分合格与不合格，体检时间另行通知，体检费用由考生自理。

**（六）考察。**

考察对象为体检合格人员。考察工作由县纪委派驻教育局纪检组、县人社局、县编办、县财政局、县教育局组织实施。重点是考察应聘人员在政治思想、遵纪守法、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职位匹配、应聘资格条件等方面的情况。同时对考察对象的资格条件进行复查，核实其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条件，提供的报名信息和相关材料是否真实、准确、有效，资格审查贯穿整个招聘过程，一经发现与报名条件不相符或资料造假，一律取消聘用资格。考察方式，因对象而定，形成书面考察结论。考察环节不再递补。

**（七）公示。**

根据笔试、试教、体检和考核情况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并在招聘信息发布的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举报。公示期满，对没有异议或者反映的问题不影响聘用的，按照规定程序办理聘用手续；对有严重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有严重问题，但一时难以查实的，暂缓聘用，待查实并作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公示后因各种原因造成的招聘计划空缺，不再递补。

**(八)聘用。**

聘用人员由双牌县教育局与招聘人员签订聘用合同，确定人事关系。新聘用人员按照国家规定实行试用期制度，初次就业的工作人员试用期为一年，试用期满考核合格的，按期转正定级;不合格的由用人单位提出取消聘用意见，报聘用审批机关批准。聘用时只签订聘用合同，不办理入编手续，若省、市日后将公办幼儿园教师编制进行单列核定并有空余编制，则按规定程序考核办理入编手续。

四、工作去向与待遇

聘用后，安排到乡镇公办幼儿园任教，享受乡镇公办幼儿园在编幼师的相应待遇。职称评聘按无编教师评聘途径方式进行。

五、有关要求

1.诚信考试。报考人员需向县教育局递交诚信承诺书，诚信参与考试聘用的各个环节，不弄虚作假，不违纪违规。

2.诚信应聘。拟聘人员签定聘用合同后，在本县教育系统服务期不低于3年，要求辞职的需要提前3个月向教育局、人社局提出书面申请，否则不予办理。服务期内辞职的并承担违约责任。

3.应聘人员要随时了解招聘相关信息，在报考期间要保持报名时所填报的通讯方式畅通，因本人原因错过招聘相关信息而影响考试聘用的，责任自负。

4.应聘人员不得弄虚作假，不得违反考试考核纪律。对伪造、变造有关证件、材料、信息、骗取考试资格等违纪违规行为，将给予取消报考资格、取消考试成绩、不予聘用、取消聘用的处理。对违纪、违规、造假等行为按规定记入个人诚信档案。

5.本次招聘不指定考试辅导用书，不举办也不授权或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

6.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应聘人员参加我县所有教师招聘活动，必须戴口罩、出示最新的健康码、测量体温后才能参加相关应聘活动；高风险地区必须出示近期核酸检测合格报告并报相关部门备案。

六、纪律与监督

（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行回避制度。县教育局和负责招聘工作的人员在办理招聘事项时，涉及与本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近姻亲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招聘公正的，实行回避。

（二）双牌县2020年招聘工作主动接受社会和上级监督，保证招聘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坚决按有关规定惩处以下违纪违规行为：

1.伪造、涂改证件、证明，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应聘资格的；

2.应聘人员在考试考核过程中作弊的；

3.招聘工作人员指使、纵容他人作弊，或在考试考核过程中参与作弊的；

4.招聘工作人员故意泄露考试题目的；

5.违反招聘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三）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工作人员，视情节轻重进行批评教育、调离工作岗位或给予相应处分；对违反公开招聘纪律的应聘人员，视情节轻重给予取消考试或聘用资格；对违反招聘规定的受聘人员，一经查实，解除聘用合同，予以清退。

招聘工作咨询电话：0746—7729730 ，13874359386 （唐）公开招聘工作监督投诉电话：双牌县教育局监察室：0746—7726702，17707465257（盘）。

七、本次招考政策由双牌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

1.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报名登记表

2.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职位表及要求

3.《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样本

4.诚信应聘承诺书

[双牌](http://www.yongzhou.gov.cn/site/ny" \t "http://www.sp.gov.cn/sp/tzgg/202007/_blank)县教师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7月2日

附件1：

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 | 性别 |  | | | 民族 | |  | 照片 | | |
| 政治  面貌 | |  | | 身份  证号 |  | | | | | |
| 应往届 | |  | | 联系  电话 |  | | | | | |
| 第一学历 |  | | 毕业  学校 |  | | | 所学  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  |
| 最高学历 |  | | 毕业  学校 |  | | | 所学  专业 | |  | | 毕业时间 | |  |
| 普通话等级 | | |  | 教师资格证编号 | | | | |  | | | | |
| 报考岗位 | | |  | | | | | | | | | | |
| 户籍所在地 | | | 县           乡（镇）          村（社区） | | | | | | | | | | |
| 平时居住地 | | | 县           乡（镇）          村（社区） | | | | | | | | | | |
| 个人  简历 | 起止年月 | | | | | 学习或工作单位 | | | | | | 职务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 | | | | |  | |
| 招聘  单位  审查  意见 | （ 公   章 ）                                2020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本人  承诺 | 本人以上所填写内容属实，所提供的证明材料无虚假。谨此确认，否则后果自负。                   应聘者签名：           2020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备注：表格填报信息必须准确无误。

附件2

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考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职位表及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应聘类别 | 职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招聘条件 | | | | 备注 |
| 年龄 | 学历要求 | 专业要求 | 资质 |
| 1 | 幼儿教师（15名） | 乡镇公办幼儿园编外教师 | 15 | 30周岁，1990年1月1日以后出生。 | 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或全日制师范学校幼儿教育专业中专毕业 | 不限 | 具有幼儿园教师资格证 |  |

附件3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样本



附件4：

 诚信应聘承诺书

我已仔细阅读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公告的相关政策和违纪违规处理规定，清楚并理解其内容。我郑重承诺：

一、自觉遵守有关规定及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公告的各项要求；

二、真实、准确提供本人个人信息、证明资料、证件等相关材料，不弄虚作假，不隐瞒真实情况；

三、遵守考试纪律，服从考试安排，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

四、按要求参与双牌县2020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的每一个环节，不违纪违规。

五、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本人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承诺人签名：